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羅瑋妮
電話：02 7736-5600
電子信箱：wnlo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400954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全聯善美的文化藝術基金會辦理「傳藝文昌
帝君獎勵金」計畫，請協助公告並鼓勵踴躍申請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全聯善美的文化藝術基金會114年9月3日
(114)全聯善美的基金會字第11401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活絡臺灣傳統藝術發展，延續「一校一傳藝」傳承傳統
藝術的初衷，鼓勵各級學校走出校園於園區展示學習成
果，讓藝術深耕校園，該會特設「傳藝文昌帝君獎勵
金」。
- 三、旨揭計畫資訊如下：
 - (一)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114年9月26日。
 - (二)申請資格：全國大專院校以下(含)學校社團或團體。
 - (三)演出項目：符合傳統表演藝術(戲曲類、藝陣類、民俗
技藝及舞蹈類、族群文化類等形式)
 - (四)申請方式：請參考該會114年宜蘭傳藝園區「文昌帝君獎
勵金」計畫及園區官網最新消息或聯絡本活動承辦人03-



950-8859分機3221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部屬機關(構)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附設國中部、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國中部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、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、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附設國小部、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雙語部(國小)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附設國小部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小部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小部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臺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小部、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小部、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、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、各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財團法人全聯善美的文化藝術基金會

